

#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有效地履行了审查监督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现将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潘玉忠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补选黄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接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3年11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黄峰先生、王磊先生、名金广先生三名董事组成，其中黄峰先生和王磊先生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黄峰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在任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期限	在任委员
2023年1月1日-2023年4月28日	潘玉忠（主任委员）、韩伟、蒋庆增
2023年4月28日-2023年11月20日	黄峰（主任委员）、韩伟、蒋庆增
2023年11月20日至今	黄峰（主任委员）、王磊、名金广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19项议题。具体详见下表。

届次	会议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	----	------	------

第六届 董事会 审计委 员会	2023 年第一 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 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关键事项审核意见》 7、《关于聘任提名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 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2023 年第二 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二季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2023 年第三 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总结及三 季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3、《关于公司 2023 年上半年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 议案》
	2023 年第四 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四 季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2023 年第五 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七届 董事会 审计委 员会	2023 年第一 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 （一）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2023年第一季度、2023年半年度、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仔细地审阅，重点关注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和审计情况，与信永中和审计人员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重点审计事项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确定了具体事项和时间安排，并对审计的关键事项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确保了审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

和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 1、向董事会提出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审核了中标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的执业资质、业务规模、人力及相关资源配置、人员信息等资料，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情况进行评价，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决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3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2、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

2023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公开招投标结果定价，为人民币70.00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5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00万元，与2022年度审计费用相同。

3、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发挥监督和评估的职责，对其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认为信永中和在执行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能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及时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沟通，按时提交审计报告，较好地完成了本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 （三）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等，督促公司内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与外部审计机构及时沟通，为有效实施内部审计制度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能够认真执行审计委员会指导意见，良好地开展了各项工作，勤勉尽责，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作用，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评估了公司内部评价报告的有效性，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的内

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结果真实有效，未发现待整改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四、总体评价

2023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和监督作用，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维护审计的独立性，确保公司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促进公司完善治理结构。

2024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及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保障，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强化风险管理意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推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密切关注公司重大事项执行情况，在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协调外部审计工作及公司重大事项执行情况等方面履行职责，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此报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7日